新绛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报告

为深入贯彻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，健全完善事前评估、事中监控、事后评价闭环管理体系，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。2025年，我县持续压实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责任，扎实推进预算绩效全链条管理相关重点任务，绩效管理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。现将2025年度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5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

（一）事前评估精准化。严格落实《县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，要求预算单位对拟新增500万元（含）以上的重大政策和项目，从立项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有效性、筹资合规性五个维度开展事前评估，并组织各预算管理股室对事前评估报告进行严格审核，评估等级“良”以上的项目全部纳入预算一体化项目库，从源头上保障了预算安排的科学性。

（二）事中监控动态化。持续深化“谁申请资金，谁设置目标”的管理机制，严把绩效目标审核关，规范绩效目标审核，提高绩效目标质量，全年各类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审核覆盖率100%。同时，秉持“谁支出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“双监控”，年中共对979个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，针对支出进度滞后、目标偏离等问题发出

预警提醒，推动项目加快执行。

（三）事后评价实效化。完成2024年度1604个项目绩效自评全覆盖，通过开展绩效评价，督促各预算部门对发现的问题认真分析，并将绩效自评结果反馈各支出股室及单位，确保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相结合，优化部门支出结构，完善管理制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2025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抽取6个支出股室归口管理的16个项目开展考评，涉及财政资金1.18亿元，项目类型涵盖民生、扶贫、社会关注热点领域，资金类型覆盖“四本预算”。通过重点评价，我们发现46个不同种类问题，提出了涉及完善制度、改进管理、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等相关建议47条，并及时督促相关单位进行整改，建立整改台账，有效提升了绩效管理约束作用。

（四）信息公开常态化。2025年6月份接受人大财经委对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专项调研工作，并将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于6月27日提交县人大常委会审议。同时督促各预算单位在公开本级预算部门预决算信息时，同步公开绩效目标、绩效自评结果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切实增强了财政信息透明度。

（五）业务培训精准化。聚焦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人员业务短板，牵头组织全县预算绩效管理专题培训。围绕绩效目标编制规范、自评报告撰写要点、评价结果应用规则等实操内容，邀请专家进行授课，通过案例分析、现场答疑等形式，覆盖全

县各预算单位及财政支出股室绩效经办人员168人次。

二、目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

（一）管理制度还需进一步健全。虽然建立了一系列绩效工作流程，由于绩效管理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，牵涉面广、参与方多、复杂程度较高，在具体的工作事项中没有统一的模式和可借鉴的经验，从而在工作环节中还存在着评价指标不够合理，评价标准不够科学，对实际绩效判断不够客观等一些亟须解决的问题。

（二）绩效结果运用还需进一步充分。我们虽然采取多种措施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但效果依然不太明显，还停留在发现问题，督促整改的较低层面，同时，个别预算单位在申报来年预算时，忽视绩效评价结果，落实评价结果的态度也不是很积极，这都影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举措

（一）全面夯实主体责任。严格落实预算单位主体责任，进一步强化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的绩效理念，按照“谁支出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采取预算部门日常监控+财政部门重点监控的方式，对部门整体支出、所有县级项目支出开展动态监控，及时纠偏止损。

（二）细化编审绩效目标。定期对各预算单位开展绩效目标编制技术培训，增强业务操作能力。把握工作节点，依据国家相关政策、财政支出方向和部门重点发展规划，细化、量化、

优化绩效目标编审工作，持续提升绩效目标编审质量。

（三）强化绩效结果应用。严格执行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办法，加强对各部门目标申报、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等工作考核，不断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，将评价结果作为增减预算、优化结构、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在县委、县政府坚强领导下，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，充分发挥好预算绩效管理作用，让财政资金的每一分钱都花出最大使用效益，为新绛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财政贡献。